

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价值重识、类型判别与实践路径

杨乙丹 朱 玉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中国农业历史文化研究所 / 农业农村部传统农业遗产重点实验室, 陕西 杨凌 712100)

【摘要】挖掘、保护和利用农业文化遗产是一项全球性议题。黄河流域是重要的农业起源地和中华农耕文明核心发祥地,拥有多元且独特的传统农业生产系统。分析发现,当前黄河流域的农业文化遗产不仅数量有限且结构失衡。在国家大力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背景下,挖掘、保护和利用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要以价值发现和认知为基础,开展系统普查,为遗产地注入内生和外生动力,加强文化赋能和打造遗产联盟,协同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的发展。

【关键词】黄河流域; 农业文化遗产; 保护传承

【中图分类号】S-09; K20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 (2025) 02-0117-12

Important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of Yellow River Basin: Reevaluation of Values, Identification of Types, and Practical Pathways

YANG Yidan ZHU Yu

(Institute of Chinese Agricultural History and Culture, Northwest A&F University/Key Laboratory of Traditional Agricultural Heritage of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Rural Affairs, Yangling 712100)

Abstract: It's a global issue to excavate, preserve and utilize the Important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The Yellow River Basin is a significant cradle of agriculture and the core birthplace of Chinese farming civilization, boasting diverse and unique traditional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systems. Analysis reveals that the current important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are not only limited in quantity but also structurally imbalanced.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the national strategy for vigorously promoting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excavating, preserving and utilizing the Important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in this region should be grounded in value discovery and recognition. Meanwhile, it is necessary to carry out a systematic census of the agricultural heritage resources, inject endogenous and exogenous momentum into heritage sites, strengthen cultural empowerment, and establish an heritage alliance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in order to collectively advance it's development in this region.

Key words: Yellow River Basin;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identifying and assessing

[收稿日期] 2025-01-20

[基金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重大创新项目“中华优秀农耕文化与农业农村现代化研究”(2023YZD057)、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黄河中上游地区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挖掘与保护性利用研究”(2023HHZX007)

[作者简介] 杨乙丹(1980-),男,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农业史;
朱玉(1995-),女,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社会发展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农村社会学。

推动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既是“重新连接粮食系统与可持续发展”^①的全球议题,也是一项中国本土化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实践。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明确要求“推动黄河流域优秀农耕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和传承创新,支持其申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②。然而,当前黄河流域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数量有限且结构失衡并且类别仍较为有限,与黄河流域作为世界农业起源地和中华农耕文明核心发祥地的地位并不相称。目前,学界关于农业文化遗产的热烈讨论,虽关注到它的多维价值、地方性知识生成、供给侧改革、数字化运用、美学转向、话语构建等前沿议题,但对黄河流域的农业文化遗产却缺乏专门回应。为此,本文基于“价值重识-类型判别-实践路径”三维分析框架,探讨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主要类型特征,提出保护利用的必要路径,力求从农业文化遗产维度助力黄河流域的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一、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价值的二维重识

农业是文明的基石,黄河是中华文明的摇篮。数千年来,中华儿女在黄河流域辛勤劳作,创造了本源性的农耕文化和永续稳定的生存模式,留下了丰富多样的农业文化遗产资源。

(一)概念谱系中的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

明确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内涵与外延,是推进该领域学术研究的重要逻辑起点。当前的农业文化遗产这个研究领域是从遗产、文化遗产、农业遗产等概念演化出的学术单元。其中,“祖先留下的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的公共财物”作为遗产的核心内涵,在19世纪的西方世界已得以明确^③。人类学家甚至将遗产视为“当代社会基于现实需求对过去的选择性重构”^④。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1972年出台的《世界遗产公约》,将文化遗产解构为在历史、艺术或科学角度,具有突出的普遍价值的文物、建筑群、遗址。

尽管人类的遗产大多得益于农业的支撑或直接就属于农业系统本身,但在20世纪50年代以前,“农业遗产”的概念并未得以明确。1955年4月,农业部主持召开“整理祖国农业遗产座谈会”,使得“农业遗产”成为国内农史学者普遍认同的学术概念。随后,王毓瑚先生将旧有农学文献、“劳动人民在农业生产理论和技术上的各种成就,以及各种发现和发明”^⑤,看做整理祖国农业学术遗产的应有之义。万国鼎先生把“古农书和其他书籍上的有关资料”、“考古学上的发现”、“世代流传在农民实践中的经验和实践所获得的成就”^⑥,视为农业遗产的外延。石声汉先生则认为农业遗产是“从祖先继承下来的农业科学技术知识遗产”,并将“农业遗产”拓展到被驯化的动植物、农具、农业生产技术设施,以及反映农事活动经验和知识的技术方法、农谚、民间传说等^⑦。至20世纪90年代,随着更多领域的学者将研究视角延伸至农业遗产领域,使得作为“考现”对象的农业领域“活”遗产,也被纳入到农业遗产范畴,与固化的农学文献、农业文物一道,共同构成“农业遗产”鼎足而立的三大领域^⑧。

① [意]帕尔维兹·库哈弗坎、米格尔·A.阿尔蒂埃里:《被遗忘的农业文化遗产——重新连接粮食系统与可持续发展》,卢勇、胡苑艳译,中国农业出版社,2023年,第51页。

② 中共中央 国务院:《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中国政府网,[EB/OL].[2021-10-8].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1/content_5647346.htm。

③ 李明、王思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什么与怎样保护》,《中国农史》2012年第6期。

④ [意]劳拉·简·史密斯:《遗产利用》,苏小燕、张朝枝译,科学出版社,2006年,第3页。

⑤ 王毓瑚:《关于整理祖国农业学术遗产问题的初步意见》,《北京农业大学学报》1955年第1期。

⑥ 万国鼎:《祖国的丰富的农学遗产》,《人民日报》,1956年8月4日,第七版。

⑦ 石声汉:《中国农学遗产要略》,农业出版社,1981年,第1-5页。

⑧ 李根蟠:《农史学科发展与“农业遗产”概念的演进》,《中国农史》2011年第3期。

在对文化遗产进行深入研究之际,西方学者也开始关注文化遗产的农业属性,并将历史悠久、结构复杂的传统农业景观和农业耕作方式界定为农业遗产^①。因此,中西方学者对农业遗产外延的归纳,虽因地域农业活动类型差异而有所不同,但它的丰富内涵和多种样态,仍得到了一致认定。2002年,联合国粮农组织发起 Globally Important Agricultural Heritage Systems (GIAHS) 项目,并将其界定为“人类与其所处环境长期协同进化和动态适应下所形成的独特的土地利用系统和农业景观”之后,中国学者将其翻译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2012年,原农业部组织遴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于是,当前中国学术话语体系中的农业文化遗产,越来越被这两种被认定的传统农业系统指代。

按照农业遗产概念谱系的演进,农业文化遗产有广义和狭义之别,其中广义的农业文化遗产是人们在长期农业生产实践中,推动的“自然人化”和“人自然化”的文化遗存总和,狭义的农业文化遗产指的是被列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或个别省份农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等传统农业系统。从功能价值的角度看,前者属于学术探讨的范畴,后者更倾向于项目实施和政策执行,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挖掘与利用,更大程度上属于狭义层面。

其实,广义农业文化遗产与狭义农业文化遗产并非二元对立关系。尽管前者不能直接等同于后者,但后者的形成必须建立在前者核心要素的基础之上,本质上是对后者进行系统性整合与价值重构的结果。

作为中华农耕文明的核心发祥地,黄河流域历经近万年的农业实践积淀,形成了极具典范性的广义农业文化遗产体系。该体系既包含被驯化选育的丰富农业物种、精巧适宜的农具、泽被后世的农田水利工事、因地制宜的土地利用系统和农业景观,也涵盖农业生产知识体系与技术范式、农耕信仰礼俗、农事文学艺术、生态伦理思想、农谚传说等非物质文化谱系。它们不仅长期支撑了黄河流域的经济社会进步和文明发展演进,还在推动黄河流域农业稳定发展、土地高效利用、耕地保育和可持续发展、生态系统维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文化产业振兴等方面,具有积极的时代价值。

(二)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价值的历史之维

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根植于其中华农耕文明起源与发展演进的核心载体地位。自新石器时代以来,黄河流域旱作农业体系,奠定了中华早期文明的技术根基,塑造了“以农立国”的文明基因,创造了人类农业史上罕见的稳健生产力体系,更是中华制度文明、生态伦理和文化认同的复合载体。

其一,黄河流域本土农业物种印证了中国作为世界农业起源中心地位。农业起源与人类起源、文明起源并列为世界考古学的三大战略性课题^②。中国作为世界农业起源中心之一,在国际上得到普遍认可。与长江流域稻作农业南北呼应,中华先民至少在八千年前已在黄河流域从事粟作农业生产,缔造了世界最早的旱作农耕生产范式。数千年来,生活在黄河流域的人们以“五谷丰登”“六畜兴旺”和“人寿年丰”的美好愿望和孜孜追求,不断推动着中华文明的发展与繁荣。

其二,黄河流域厚重的农耕文明孕育了最能代表中华文明的标识符号。中华文化根植于农耕,黄河两岸的粟作农业和长江中下游的稻作农业,孕育了唯一没有中断的原生文明——中华文明。标志中华文明起源的文化遗址和文化标识,大多是黄河流域农业生产滋养的结果。裴李岗文化遗址、仰韶文化遗址、马家窑文化遗址等,是中华文明起源的重要印证;长城、秦始皇兵马俑、法门寺、晋祠、龙门石窟、白马寺、孔庙等,是最能代表中华文明的重要遗产;西安、洛阳、开封、太原、安阳、邯郸、郑州等,是世界著名的历史文化名城;结绳记事和仓颉造字的传说,以及甲骨文、金文、小篆、隶书等古老文字,不断书写着中华文明的灿烂辉煌。这些文明标识符号,像一颗颗璀璨的明珠镶嵌在黄河沿线。正是基于黄河流域丰厚的考古资料,“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研究团队认为,“距今3800年前后,中原地区形成了更为成熟的文明

① 李明、王思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什么与怎样保护》,《中国农史》2012年第6期。

② 龙军:《世界稻作农业起源何地?》,《光明日报》,2011年11月29日,第5版。

形态,并向四方辐射文化影响力,成为中华文明总进程的核心与引领者。”^①

其三,黄河流域悠久的农业生产实践创造了本源性的中华农耕文化。农耕文化是人们在农业生产实践中,创造、发展和继承的适应农业生产、生活需要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总和^②。黄河流域数千年的农业生产实践,塑造了神农和后稷两大农神,形成了浓厚的农本思想,构建了影响深远的国家重农体制,为中华文明的延续和发展提供着基础性的思想基础和制度保障。以黄河流域的农耕生产为基础,人们编制了最早的历法,形成了以二十四节气和七十二候为核心的时令体系,提出了天地人“三才合一”的农耕哲学,书写了《汜胜之书》《四民月令》《齐民要术》等古代骨干农书,形成了先进的精耕细作技术体系,修筑了郑国渠、唐徕渠等大型农田水利工程,建造了窑洞、地坑院、四合院等传统民居,创造了独具特色的宅院村落和巧夺天工的农业景观,孕育了以敬天授时、用养结合、道法自然为核心的农业伦理观。它们是本源性中华农耕文化的重要标志,承载着华夏文明生生不息的基因密码,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四,黄河流域的农耕生产实践以其独特的自然与人文耦合机制,形塑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基质。在“黄河—黄土—黄帝”三位一体的文明发生框架下,先民在黄河流域创造了繁衍生息的家园,塑造了中华民族特有的认知图式与价值取向。在长期的农耕生产实践中,黄河两岸的劳动人民设立了指导农业生产的农事节气,形成了具有浓厚乡土气息的民俗文化和语言、戏剧、民歌等文化形式,推崇耕读传家、父慈子孝的家训,将重视农本、诚信重礼的社会教化内化于心,持续秉承自强不息的向上精神、厚德载物的向善精神、家国一体的向心精神等意志品质,奠定了中华儿女“我之为我”的骄傲和自豪,彰显出东方农业文明独有的宇宙观与生命哲学。

(三)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价值的现实之维

在发起 GIAHS 项目之际,联合国粮农组织明确强调各农业要素的复合、动植物及其构成的农业景观与人类的共同适应和协同进化、社会文化的适应与管理,以及在食物供给与生计安全和社会、文化、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③。我国农业主管部门在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申报认定的规范文件中,不仅强调其活态性、适应性、复合性、战略性、多功能性和濒危性,也将是否具备生态价值、经济价值、社会价值、文化价值、科研价值和教育价值,作为重要认定条件。黄河流域传统农业系统是独特农业物种、农业景观与人类长期适应和协同进化的结果,持续提供着稳定的食物供应和生计安全保障,并在社会经济治理、生态文明建设和文化传承等方面具有多重时代价值,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高度契合。

其一,黄河流域传统农业系统内涵丰富、类型多样,在确保食物供给和维护生计安全方面韧性十足。其中,粟、黍、小麦、青稞、荞麦、黑豆等皆是黄河流域传统粮食作物,枣、梨、中华猕猴桃、海红果等是黄河流域传统水果品种,滩羊、佳米驴、同羊、关中驴、秦川牛、牦牛、早胜牛、黑山羊、藏麻猪、红牛、红驼等是黄河流域长期养殖的家畜品种,花椒、九眼莲、红葱、百合等是黄河流域传统的农艺品种。尽管经过长期的技术迭代和物种进化,它们的品种和品质也在不断变化,但时至今日仍是黄河两岸餐桌的依赖,并为农户家庭提供稳定的生计支持,为大食物观和总体粮食安全观提供丰富的物质基础。

其二,黄河流域独特的土地利用系统,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治理提供多重智慧借鉴。黄河流域地形地貌和生态环境复杂多变,农业生计类型丰富多样。在多样化的生态系统条件下,黄河上游地区注重高原游牧生态系统的保护和利用,形成了内涵丰富的生态思想和生态文化。黄河中游地区注重

①《中华文明探源成果公布:考古实证中华 5000 年文明非神话》,央视网,[EB/OL].[2018-5-28].<http://news.cctv.com/2018/05/28/ARTIK661VFzHOQCNE3IFmet180528.shtml>。

②王颖、李晓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农耕文化的当代价值及其传承发展》,《沈阳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 年第 3 期。

③FAO.GIAHS:Assets for Our Future.联合国粮农组织网[EB/OL].[2025-1-5].<https://www.fao.org/giahs/>。

水土流失治理和水资源的高效利用,通过引渠灌溉、修筑淤地坝、建设坡地和旱作梯田、植树种草等生态修复和土地利用方式,维系着社会经济和文化系统的长期稳定。黄河下游地区注重土地平整和引水灌溉,打造了规模宏大的平原农田景观。这些多样化的土地利用系统,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治理提供了智慧。

其三,黄河流域丰富多样的农业系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着基础性支撑。经济稳定增长、区域城乡均衡发展、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绿色可持续和低碳循环、产业布局优化、发展成果更公平地惠及全体等,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黄河流域的农业系统不仅稳健地支撑着历史时期黄河流域的经济社会系统,还是“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富民产业稳定发展的压舱石,有助于实现经济稳定增长、区域城乡均衡发展和产业布局优化。并且,它们在缓解草地退化、治理水土流失、维护生态景观和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形成了稳健有效的支撑体系,为创新驱动转型升级,实现绿色可持续和低碳循环,提供着传统智慧。

其四,加强农业文化遗产的挖掘、保护和利用,有助于为黄河流域的人们提供强大的精神依赖和文化自信。“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①文化具有凝聚人心和增强认同的强大功能,它关乎到“我们是谁”和“我们应该如何”等重大命题。社会个体如果缺乏群体认同的文化,也就没有所谓的文化自信、凝聚力和家国情怀,更没有“我们共同干什么”的行动力。当前,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面临一系列难题,它们的破解既需要制度、技术和资源的供给,更需要精神动能的补充和文化自信的激励。农业文化遗产是人类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②,黄河流域的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既凝聚着人们深沉的乡愁和家国认同,也为树立自信自强的精神风貌提供着积极动能。

此外,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还为学界围绕黄河流域历史文化演进、生态系统变迁与修复、乡村社会治理和建设、民族人类学考察、文化产业发展等开展研究,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空间。黄河流域传统农业系统长期维系的韧性和经验,为农业可持续发展、生计系统的长期稳定、传统农业技术的推广、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等,提供着生动多样的实证案例和示范价值。

概言之,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多维现实价值,既是遗产本身既有的属性,也契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

二、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类型分析

“农业文化遗产并非是不证自明的价值实体”^③,受联合国粮农组织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话语权的影响,我国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识别认定多以 GIAHS 为范本,形成了包括联合国粮农组织认定的“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和农业农村部认定的“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两个基本类别,为了解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分布特征和类型结构提供了基本参照。

(一)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空间分布

截至 2025 年 3 月,全球共有 89 项传统农业系统、101 个遗产地被列为 GIAHS 保护框架,分布在全球 28 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亚太 11 个国家和地区 58 项,非洲 3 个国家 4 项,近东和北非 5 个国家 9 项,拉美和加勒比 4 个国家 7 项,欧洲和中亚 5 个国家 11 项。在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中,中国的 22 项传统农

①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17 年 10 月 18 日。

② 王思明:《农业文化遗产概念的演变及其学科体系的构建》,《中国农史》2019 年第 6 期。

③ 卢勇、陈加晋:《从本土到本土化:中国农业文化遗产的学术进路与话语转向》,《思想战线》2024 年第 5 期。

业系统,另有3项传统农业系统已被列入联合国粮农组织的预备名单^①。

在中国23项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含预备)中,黄河流经的9省区有6项,但分布在黄河流域县域内的仅有陕西佳县古枣园、甘肃皋兰什川古梨园(预备)和山东夏津黄河故道古桑树群3项,分别占总量的24.0%和12.0%,与黄河流域作为世界农业起源中心的地位极不相称。

自2012年以来,先后有7批188项传统农业系统被列为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分布在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其中,黄河流经9省区52项传统农业系统入选,占比27.6%,平均每省区数量低于全国水平。另外,黄河流域仅有26项传统农业系统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仅占全国的13.8%,同样与黄河流域作为中华农耕文明核心发祥地的地位无法匹配。

表1 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空间分布格局

类别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全国31省区	黄河流经9省区	黄河流域	全国	黄河流经9省区	黄河流域
系统数量	25(含预备)	6	3	188	52	26
系统占比	100.0%	24.0%	12.0%	100.0%	27.6%	13.8%
各省市平均	0.81	0.67	0.33	6.06	5.78	2.89

备注:黄河流域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数量,根据遗产地所在县区和各省出台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涉及的县区计算而得。

与黄河流域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工业化程度更高、经济更发达、农业占比更低的江苏、浙江、福建和广东4个沿海省份,在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方面却取得更好的成绩:共有11项传统农业系统被列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含2项预备和1项联合),42项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分别占我国同类遗产总数的44.0%和22.2%。这种现代化程度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成效的正相关现象,显然无法单纯用区域农业遗产资源禀赋的差异来解释。

(二)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类型分析

被认定为全球或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传统农业系统,是特定地域内农业物种、自然环境、本土知识技术和文化习俗耦合的结果,具有特定的类型和内涵。关于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类型,有学者在调查长三角地区农业文化遗产之际,将其划分为湿地利用型农业文化遗产、山地复合利用型农业文化遗产、特殊物种资源型农业文化遗产、技术体系利用型农业文化遗产、传统水利系统型农业文化遗产、循环农业型农业文化遗产六个类别^②。黄河流域丰富多样的自然环境、土地类型和农业物种,造就了多元化的传统农业系统。从传统农业类型和遗产厘定的角度,黄河流域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可划分为独特的土地利用系统、古树群或古树园、地域特色鲜明的复合农业景观系统、印证农业或农耕文明起源地的独特农业系统、本土或本土化农业物种的种养系统、传统灌溉农业遗产系统、蕴含原创性技术体系的传统农业系统七个类型。

目前黄河流域26项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主要分布在古树群或古树园、复合农业景观系统、本土农业物种种养系统、传统灌溉农业系统和农业起源地的独特农业系统等类型(表2)。

表2 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类型览表

遗产类别	遗产名称	数量及占比
古树群或古树园	陕西佳县古枣园、甘肃皋兰什川古梨园、宁夏灵武长枣种植系统、陕西蓝田大杏种植系统、陕西临潼石榴种植系统、陕西府谷海红果栽培系统、山西稷山板枣生产系统、河南灵宝川塬古枣林、山东临清黄河故道古桑树群、河南嵩县银杏文化系统、山东夏津黄河故道古桑树群、山东乐陵枣林复合系统	12(46.1%)

① 联合国粮农组织官网,[EB/OL].[2025-1-5]. <https://www.fao.org/giahs/>.

② 朱志平、王思明:《价值挖掘与路径选择:长三角地区农业文化遗产传承与利用研究》,《中国农史》2021年第6期。

续表2

本土农业物种 种养系统	甘肃岷县当归种植系统、甘肃永登苦水玫瑰农作系统、宁夏中宁枸杞种植系统、宁夏盐池滩羊养殖系统、内蒙古乌拉特后旗戈壁红驼牧养系统、内蒙古武川燕麦传统旱作系统、河南新安传统樱桃种植系统、山东章丘大葱栽培系统、山西阳城蚕桑文化系统	9(34.6%)
复合农业 景观系统	青海三江源曲麻莱高寒游牧系统、四川石渠扎溪卡游牧系统、内蒙古伊金霍洛农牧生产系统	3(11.5%)
农业起源地的 独特农业系统	山东泰安汶阳田农作系统	1(3.8%)
传统灌溉 农业系统	宁夏平原引黄灌溉农业系统	1(3.8%)

备注:本表中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仅包含黄河流域的传统农业系统。

从认定类型的角度看,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主要集中在古树群或古树园,以及黄河流域特色农业物种的种养系统。在26项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这两类传统农业系统共21项,占比高达80.7%。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因为黄河流域特定的自然环境和物种资源造就了特殊的农业生计模式,人们在解决食物供应、改善生活品质和融入特定自然系统之际,从易得性、可得性和适宜性方面,自然而然选择了栽培枣树、梨树、石榴、海红果等原生或本土化果树品种,以获得稳定的食物供应、改善居住环境和治理水土流失,同时种植适宜黄河流域的当归、枸杞等中草药品种和玫瑰、樱桃、大葱等园艺作物,以及养殖滩羊、红驼等本土化畜禽品种,以丰富生计和提升生活品质。另一方面,则是在申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之际,存在明显的路径依赖和模仿效应,因而出现明显的同质化现象。

黄河中上游地区一直是传统的农牧结合区,尤其是青海、甘肃、内蒙古等地分布在大片牧场,牧养生业模式存在久远。从事牧养的人们在长期的环境适应和自然选择中,驯育了许多本土化的家畜品种,进而形成了传统农牧业或牧养景观。青海三江源曲麻莱高寒游牧系统、四川石渠扎溪卡游牧系统和内蒙古伊金霍洛农牧生产系统入选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既是地方模仿的结果,也是黄河中上游地区独特复合农业景观应得的殊荣。

黄河流域是中华农耕文明的核心发祥地,沿黄两岸镶嵌着裴李岗遗址、老关台遗址、仰韶遗址、马家窑遗址、半坡遗址、石峁遗址、龙山遗址、大汶口遗址等,出土了适宜在黄土层种植的粟和黍遗存,印证着数千年前中华先民在黄河流域不同环境条件下从事种养殖的生计状态。随后,劳动人民在遗址周边创造出更先进的生产工具、更科学合理的农作技术和更有效的水土利用方式,培育和种养更稳定和适宜的农业物种,不断推动着中华农耕文化的延续和发展。其中,泰安汶阳田农作系统位于大汶口文化遗址所在地,系统中包括鸡嘴粟等传统农业品种、间作套种等农作制度、种养结合的循环农业模式、自流灌溉系统和传统节日民俗^①。泰安汶阳田农作系统与江西万年稻作文化系统一样,代表着农耕文明起源地悠久的历史文

化。黄河流域的灌溉农业历史悠久。从新石器时代水井遗址的频繁出现到“大禹治水”和“伯益作井”的传说,从井田沟洫制度的形成到郑国渠、白渠等的修建,无不佐证了黄河流域灌溉农业的发达。宁夏平原引黄灌溉农业系统是秦汉以来,国家在移民戍边和开发治理宁夏平原过程中,不断修筑引黄古渠发展灌溉农业的延续。宁夏平原引黄灌溉农业系统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为黄河流域灌溉工程遗产地传统灌溉农业系统的挖掘与保护,提供了积极的示范。

黄河流域悠久的农业生产实践,孕育了最能代表中华农耕文明特质的农作技术和农学思想,其中,从人力协田到铁犁牛耕,从点播到垄作和耨播,从撂荒休耕到轮作复种和间作套种,从掘土作穴到“耕—

^① 中国农业博物馆:《山东泰安汶阳田农作系统》,中国农业博物馆网,[EB/OL].[2020-9-22]. <https://www.zgnybwg.com.cn/detail/zh/37004.html>。

耙一耨一压一锄”,从单种育苗到扦插、压条、分根和嫁接^①,从“荼蓼朽止”到“土化之法”和“随土用粪”,从“天命主宰”到“三才理论”和“风土论”等等,均率先在黄河流域的农业实践中得以总结和利用。遗憾的是,这些黄河流域独特的土地利用系统、蕴含原创性技术体系的农业文化遗产并不多见。

(三)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结构失衡的矫正路径

1. 独特的土地利用方式缺乏系统挖掘。黄河流域农耕文化厚重,土地利用方式多种多样。从青海黄河源到山东黄河入海口广泛分布的川滩地农作系统,青海海西、甘肃石羊河等地的绿洲农业系统,西北干旱地区世界独有的保护性耕作方法——砂田农业系统,黄土高原广泛分布的坡耕地旱作农业系统,黄土高原淤地坝立体旱作农业系统,黄土高原地区土坡梯田旱作农业系统,沿黄盐碱地复合农业系统,东营台田生态农业系统等,均是黄河两岸的劳动人民在特殊自然环境中,创造出的独特或独有的土地利用系统。它们不仅长久地为周边居民提供着生计支持,也承载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生存智慧,具有极为重要的经济、社会、生态、文化和景观价值。对照江苏兴化垛田、河北涉县旱作石堰梯田等传统农业系统,它们均应是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成员。遗憾的是,它们至今仍未被列入全球或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

2. 黄河流域的古树园或古树群仍有潜力。古树群或古树园是祖先留下的活着的遗产,见证着文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是了解社会历史进程的“活档案”,也是特定地区靓丽的文化名片、人们精神情感的重要寄托和文化遗产的关键载体。尽管目前黄河流域多地古树园或古树群被列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但民和古梨树群、同仁黄果梨栽培系统、贵德长把古梨树群、景泰五佛枣—梨—核桃复合古树园、东乡族自治县古杏园、武威凉州古梨树群、靖远文冠果栽培体系、中卫古软梨树园、清涧古红枣树群、阎良古相枣树群等,均未出现在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单之中。其中,景泰五佛枣—梨—核桃复合古树园占地面积7.5公顷,百年以上的古枣树、梨树和核桃树数千株,其中300年以上的古枣树和梨树470余株^②,多为明清时期屯田兵士和移民栽培,形成了壮观的“枣—梨—核桃—一家禽家畜”共生系统,具有重要保护和利用价值。

3. 农业或农耕文明起源地的农业遗产具有较大空间。农业或农耕文明起源地的独特农业系统是人类生存智慧的结晶,也是人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见证了人类从狩猎采集向定居农耕的转变,记录了人类与自然环境的互动与适应过程,为研究农业起源和文明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黄河流域史前考古遗址蕴含丰富的农耕文化遗存,生活在遗址地周边的人们数千年来不断繁衍生息,在适应和改造周边环境之际,形成了许多韧性十足的农业生计系统。其中,马家窑文化遗址周边的居民,世代利用洮河、大夏河、湟水、谷水流域的黄土地貌,开展旱作或灌溉农业生产,至今仍绵延不息。生活在大地湾文化遗址周边的居民,在黄土高原西部的阶地缓坡地形中,持续种植粟、黍等农作物,并广泛栽培花椒、蜜桃、杏、梨等林果品种,努力维系着生计和社会文化系统。生活在石峁遗址周边的人们,在黄土层深厚的复杂地形中,持续种植粟、黍等作物,不断支撑着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西安半坡文化遗址,出土了粟粒遗存、炭化的芥菜或白菜种子遗存,以及猪、狗等动物骨骼。当前,半坡文化遗址周边的神禾原、白鹿原、少陵原等,仍呈现出“嘉禾秀颖”的农业景象。此外,仰韶文化遗址、龙山文化遗址等的周边,同样农业生机盎然,土地利用方式独特,农业文化丰富多样。

4. 传统灌溉农业系统仍需多加关注。传统灌溉农业系统蕴含了传统农业社会特有的生产方式和人际关系,孕育了许多独特的农耕习俗和社会管理规范。目前,宁夏平原引黄灌溉农业系统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是对黄河流域传统灌溉农业系统的充分肯定。不过,内蒙古河套灌区、陕西泾阳郑国渠、陕西渭南龙首渠引洛古灌区、山西洪洞霍泉灌溉工程等,均入选了世界灌溉工程遗产。这些遗产地在千

^① 曾雄生:《中国农学史》(修订本),福建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237页。

^② 杨乙丹、朱宏斌:《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识别评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2021年,第92页。

百年的灌溉农业实践中,同样形成了稳健的灌溉农业生计系统,支撑着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和文化传承。与之同时,青海共和盆地的灌溉水渠体系和用水文化传统、祁连山脚下利用高山冰雪融水修筑的传统水利系统、黄土高原地区广泛分布的传统农田沟洫体系等,均是黄河流域传统灌溉农业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今后的农业文化遗产识别中同样值得挖掘。

5.本土或本土化农业物种的种养系统挖掘空间较大。本土或本土化农业物种的种养系统,是人们通过选择适应当地气候、土壤条件的作物和畜禽品种,长期从事生产实践的结果,它们不仅减少了人们对外部环境的过度依赖和破坏,也为后世留存了多样性的农业生物资源。以黄河上游的青海和甘肃为例,柴达木枸杞、西宁大黄、尖扎花椒、敦煌葡萄、敦煌紫胭桃、敦煌李广杏、秦安花椒、河州牡丹、黄南黄芪、秦安蜜桃、卓尼柴胡、和政啤特果、陇西黄芪、陇西白条党参、武都花椒等传统栽培系统,湟中胡麻、湟中燕麦、瓜州蜜瓜、嘉峪关泥沟胡萝卜、民乐紫皮大蒜、会宁胡麻、甘谷辣椒、兰州百合、兰州籽瓜、永昌大麦、古浪红光头小麦等传统种植系统,乐都藏香猪、互助八眉猪、互助白牦牛、海晏牦牛、河曲马、苏呼欧拉羊、贵南黑藏羊、甘德牦牛、玛多藏羊、唐古拉牦牛、唐古拉藏羊、柴达木双峰骆驼、乌兰茶卡羊、阿克塞哈萨克马、肃南牦牛、山丹羊、永昌肉羊、平川黑驴、庆阳早胜牛、庆阳驴、庆阳黑山羊、渭源黄香沟鸡、岷县蕨麻猪、甘加藏羊、玛曲欧拉羊、玛曲河曲马(乔科马)、天祝白牦牛、岷县黑裘皮羊、平凉红牛等传统养殖系统,在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维系、本土知识传承、社会生计系统稳定、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和独特农业景观留存等方面,均具有独特价值,是我国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不可或缺的重要资源。

6.复合农业景观系统的类别较为单一。复合农业景观系统是一种将农业生产与自然环境、人文景观相结合的综合性系统,也是具有多重功能的综合性农业发展模式。黄河流域复合农业景观类别多样,特色鲜明,内涵丰富。以黄河中上游的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和陕西为例,祁连高山草原牧养系统、共和盆地复合农牧系统、门源复合农牧系统、石羊河绿洲农业系统、疏勒河流域传统生态农业系统、中卫砂田复合旱作农业系统、宁夏引黄灌区农渔复合系统、阿拉善沙漠戈壁牧养系统、长城沿线复合农牧系统、乌兰察布复合旱作农业系统、五原复合旱作农业系统、武川旱作复合农业系统、大荔沿黄盐碱地复合农业系统、合阳沿黄湿地复合农业系统等,均蕴含多样的本土或本土化农业物种、特色鲜明的本土知识和地域文化、景色独特的复合农业景观、稳定的食物供应和传统生计支持等,足以为我国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7.重要原创性农业技术支撑的传统农业系统需深度挖掘。在长期的农业生产实践中,中国农民数千年来成功地保持了土壤肥力和健康,持续养活了高密度的人口,以至于美国农业物理学家富兰克林·H.金对比东西方之后,震惊于东亚的永续农业模式及土地的高产,直言使西方人“对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利用中受到了教育”^①。的确,中国农民在“多粪肥田”理念指导下,早在汉代已经实现了土地的连续耕种,并在北方创造了多样化的轮作制和间作套作制。而欧洲农业在罗马帝国时期虽在旱作农业中推行了深耕制^②,但公元8世纪以后才开始流行“三圃制”轮耕制度,在土壤肥力保养、土地复种指数和单位面积产量等方面远落后于中国。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原创性农业技术的核心发明地,不仅持续支撑着中华文明的发展进步,也为未来农业可持续发展提供着历史启迪和中国智慧。其中,在西北干旱土壤铺设砂石进行连年保护性耕作、在黄土高原坝地实施立体农业种植、在沿黄盐碱地推行复合生态种植等,均具有重大保护和利用价值。

三、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保护利用的实践路径

作为中华农耕文明的摇篮,黄河流域孕育了众多原创性农业文明成果,形成了独特的生态农业范

① [美]富兰克林·H.金:《四千年农夫》,程存旺、石嫣译,东方出版社,2016年,第2页。

② [英]波斯坦:《剑桥欧洲经济史:中世纪的农业生活》,王春法等译,经济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92页。

式,但在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谱系中却明显滞后,尤其是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为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史鉴和支持、社会进步和文化遗产等领域的价值发挥仍有限。这种保护与发展的失衡,既源于农耕文明发源地的文化厚重性与当代价值阐释体系薄弱性之间的矛盾,也与遗产资源富集区与经济欠发达区域空间重叠带来的保护投入不足有关,同时也体现了传统生态智慧与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的衔接断层。为此,我们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破解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保护和利用的结构性矛盾。

(一)价值认知深化: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保护的逻辑起点

认知是行动的前提和基础,认知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信念、态度和价值观念,指导着行动决策,行动的结果会从成功和失败的双重维度提高认知的准确性和反思的深度,进而为行动价值的不断实现提供动能。当前,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保护较为滞后,与黄河流域各省区尤其是县域农业主管部门对农业文化遗产价值认知的有限性密切相关。根据2023—2024年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农民发展学院接受培训的中西部地区的1520名党政领导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的问卷调查,“听说过全球或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比例仅有16.9%,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内涵和价值有一定认知的比例不足5%。在如此低的认知水平下,很难实现在更大程度上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保护和利用。

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识别和申报,隶属于各级农业主管单位。为提升黄河流域农业主管单位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价值认知水平,首要的是在年度业务培训中,通过开发专门课程开展专题培训,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发展动态进行系统了解。其次,在日常业务学习中,要有意识地组织观看《农耕探文明》等纪录片,增强农口的干部队伍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直接感受。再次,要通过举办展览和利用新媒体平台进行广泛传播,构建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保护和利用的坚实群众基础。

(二)资源系统普查: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认定利用的框架基础

保护和利用农业文化遗产必须要明确保护什么和利用什么。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既是系统的传统农业生产体系,也是由特定农业物种、本土知识体系、独特生产技艺、区域社会支持系统等要素共同构成的文化样态。并且,农业生产的多样性和地域性,内在决定了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多样性和地域性。因此,要保护利用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需要切实推进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系统普查。而已经取得的成功经验表明,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普查以县域为单位最为合适。在挖掘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之际,应综合考虑县域传统农业物种及其历史文化、传统农作技术与思想、农耕文化遗址遗迹、独特农业景观、地方性民俗文化等要素,设计较为规范的信息采集范本。

当前,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挖掘与认定已经形成较为稳定的模式。其中,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由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的传统农业系统作为基础,经农业农村部列入推荐名录后组织申报。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由农业农村部主管,按照“农业农村部发文通知—省级农业主管部门下发通知—县级人民政府申报—省级农业主管部门遴选推荐—农业农村部组织专家评审—农业农村部发文认定”的模式,每两年组织申报一次。这种科层制或层级化的组织模式虽有助于有序推进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认定,但它以不同县域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价值认知和行动一致为前提。遗憾的是,黄河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相对落后,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价值认知较为有限,以致于虽有丰富的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但却因价值认知不足、行动不力,在推动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中显得较为滞后。作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系统普查,应列入国家层面的文化建设工程,由国家相关部委统一组织实施,系统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工程”。

(三)典型示范引领: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的追随策略

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的发展,离不开积极的价值示范引领。在推动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保护

和利用过程中,存在着明显的“积极性递减”态势,国家主管部门虽不断强调农业文化遗产事业的多重价值和意义,但地方政府却存在对遗产的价值认知不足、申报流程不熟悉、竞争性导致失败的预期等,明显制约了县域申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动力。

要解决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外生动力不足问题,一是要以浙江青田稻鱼共生系统、云南哈尼稻作梯田系统、江苏兴化垛田传统农业系统等成功经验为示范,不断宣传和强化农业文化遗产在推动产品价值增值、居民收入增长、农文旅成功结合、人们精神风貌提升等方面的积极功能;二是需加大对遗产地,尤其是地处欠发达区域的遗产地的政策倾斜和项目支持,协助这些地区克服认知上的局限性,突破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申报过程中的障碍;三是构建精准帮扶机制,遴选在重要农业文化遗产领域做出突出成就的遗产地,对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丰富但发展较为落后的遗产地的带动和帮扶;四是对黄河流域欠发达地区申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给予保护性政策支持,设立专项资金激发地方政府和社区的挖掘和申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积极性。

(四)多元主体协同: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政府部门、社会力量和遗产地居民协同合作,是解决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政府从战略和长远角度切实承担起主导责任。在制度建设方面,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出台地方保护和利用的管理办法及细则,为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提供制度保障。在组织保障方面,应成立专门的机构和队伍,确保制度和政策的持续性落实落地。在支持体系方面,应设立专项资金,并在技术、项目和政策上明确支持举措。此外,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离不开媒体、企业、学校、科研单位等社会力量的积极参与,它们的通力协作,有助于丰富保护工作的内容与形式,增强社区内部的凝聚力与责任感。

在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过程中,遗产地居民采取的是基于价值取向的生计策略,在保护传承遗产意愿方面表现出复杂性和异质性^①。在推动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过程中,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的要求,坚持农民主体地位,维护农民根本利益^②。当然,对遗产地居民在保护、传承和利益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之际,需要对他们的行为边界做出明确的界定,将农业文化遗产纳入日常生活并承载日常生活意义^③。与此同时,要探讨建立有效的合作机制和利益分配机制,确保农业文化遗产得以持续传承和保护性利用。

(五)文化内涵赋能: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产品价值的增值策略

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是活态的传统农业系统,具有产品供给、社会支持和文化赓续等多重社会经济功能。文化是“人为”的,也是“为人”的,“文化是为了人的生活的,是生活得以运行的手段。”^④尽管文化不必然具备经济价值,但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依赖于具象化的物质和文化产品的持续供应,以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不断增进,为可持续保护和利用提供动力支撑。

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物质产品供应及其经济属性,意味着需要通过市场机制的调节,并设计合理的利益分配机制,驱动市场经济主体参与创造更具经济价值的产品。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社会文化属性,意味着需要发挥政府的公共文化职能,支持文化产品的创新。在通过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系统生产更多产品之际,通过文化内涵的赋能,有助于实现产品的社会经济价值的增值。其一,讲好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历史文化故事,将文化属性内嵌于产品本身,实现物质产品消费和文化消费合理融合,以

① 王博杰、何思源、闵庆文等:《守望农耕文明:农户对传统农业系统的价值认知如何影响其传承意愿》,《中国农村经济》2024年第11期。

②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国政府网,[EB/OL].[2021-4-30]. http://www.gov.cn/xinwen/2021-04/30/content_5604050.htm.

③ 徐业鑫、薛伟芃:《回归日常生活:农业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的再思考》,《中国农史》2024年第2期。

④ 费孝通:《从马林诺夫斯基老师学习文化论的体会》,《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5年第6期。

增强产品的文化内涵和提升产品的文化附加值。其二,利用农业文化遗产的地域特色,将传统和现代有机结合,以古法新用的形式,在保留黄河流域传统农业系统的产品品质基础上,对不适应现代市场需求的产品进行改良和创新,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品牌,提高产品的经济附加值。其三,积极发掘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系统中的优秀传统文化要素,开发新型乡土文化旅游产品、农事体验项目和文创产品等,丰富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的形式和内容。

(六)联盟协作发展: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创新机制

黄河流域特定的自然环境、土壤性质、农业物种和人口生计模式,决定了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区域整体性和相似共通性,多项古树园或古树群、农牧复合农业景观系统入选全球或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就是印证。这种整体性和相似性,使得各遗产地成立农业文化遗产联盟,整合资源优势,深入挖掘和保护这些传统农业系统中的独特物种资源、本土知识技术和人文精神、价值理念和道德规范,协同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有效利用,变得必要且可行。

在成立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联盟过程中,一是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定期发布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动态、研究成果和成功案例,促进信息交流和资源共享;二是共同制定保护规划、共享保护经验、协同推动技术研发,联合使用数字技术推动农业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形成区域遗产保护利用合力;三是共同探索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产业发展融合的创新模式,实现文化遗产保护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双重目标;四是协同推进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宣传,提高公众对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认知和参与度,联合推进农业文化遗产的在地化教育与乡土人才培育;五是协同建设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示范园区,形成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利用的样板,充分发挥示范园的示范和辐射带动效应。

结 语

黄河流域特殊的自然环境和多样化农业生产类型,孕育了众多独特的农业遗产资源,它们的挖掘、保护和利用,关乎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受限于对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价值的认知有限、组织申报的不确定性、内外生动力不足等因素,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识别与保护明显滞后。梳理目前被认定的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和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我们发现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不仅数量有限且结构失衡,与黄河流域作为农业起源中心地和中华农耕文明核心发祥地的地位并不相称,究其原因,主要源于农耕文明发源地的文化厚重与当代价值阐释体系薄弱、遗产资源富集区与经济欠发达区域空间重叠带来的保护投入不足、传统生态智慧与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的衔接断层这三重结构性矛盾。在推动黄河流域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进程中,需要持续提升遗产地民众对其价值认知水平,开展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系统普查,增强保护和利用的内外动力,通过文化赋能提升产品价值,构建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联盟,协同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文化遗产事业发展。

(责任编辑:沈志忠、伽洪瑄)